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8-082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沃森”）将自产疫苗委托给公司关联方宁波诺合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诺合信”）开展产品推广，并将与宁波诺合信签署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玉溪沃森拟与宁波诺合信签订相关商业合作协议，为玉溪沃森疫苗产品市场提供战略推广服务，合作推广玉溪沃森生产的疫苗产品。

因公司董事长李云春先生任宁波普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普诺”）董事，交易对方宁波诺合信为宁波普诺控制的下属子公司，故宁波诺合信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子公司玉溪沃森与宁波诺合信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与宁波诺合信的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总金额预计为2,812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云春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涉及 2018 年度玉溪沃森按约定应向关联方确认或支付的疫苗产品推广费合计预计约 2,8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方确认或支付疫苗产品推广费	宁波诺合信	产品推广	2,812.00	1,200.64	1,749.05
	小计	-	2,812.00	1,200.64	1,749.05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8-033 号公告。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名称：宁波诺合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82JIE12

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九号办公楼 3012 室

法定代表人：王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6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的研发；生物制品的市场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调研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品牌设计；计算机网络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宁波诺合信总资产 5,184.69 万元，净资产 2,096.05 万元，2017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84.04 万元，净利润 1,537.5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宁波诺合信总资产 3,132.04 万元，净资产 2,371.14 万元，2018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36.89 万元，净利润 275.09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宁波诺合信为公司关联方宁波普诺控制的子公司。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玉溪沃森指定宁波诺合信作为其在浙江区域推广玉溪沃森疫苗产品的商业推广合作机构；玉溪沃森授权宁波诺合信在指定的区域范围内从事玉溪沃森产品的市场策划与推广、价格维护管理、终端客户开发等推广活动。

2、合作产品：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邦贝克”、冻干A、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ACYW135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3、合作方式：宁波诺合信通过合法方式对合作产品进行市场推广，玉溪沃森按协议约定向宁波诺合信支付相关费用。

4、合作期限：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5、预计金额：2,812万元。

#### 四、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全部为日常关联交易，未涉及其他事项。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玉溪沃森为专业从事人用疫苗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生物制药企业，拥有完善的销售配套体系和较强的生产经营能力，产品已覆盖全国市场。宁波诺合信凭借长期积累的疫苗行业专业的市场推广服务和商务服务能力，以及在所在区域具有的品牌影响力和行业积淀，能为疫苗生产厂商提供优质的服务。为保证产品市场的占有率及覆盖率，玉溪沃森拟选择宁波诺合信作为其产品推广配送服务的合作伙伴。通过与宁波诺合信的合作，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在重点市场的占有份额，增大市场销售力度，树立公司品牌，增加产品销售，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关联交易以玉溪沃森疫苗产品的市场指导价格以及整体营销政策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时，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以玉溪沃森疫苗产品的市场指导价格以及整体营销政策为定价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

实际经营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相关事项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